

# 文明的未來與教育的責任

石中英

我今天想討論的是：面對未來我們應該有一個什麼樣的文明觀，教育怎麼樣幫助青少年學生確立這種未來的文明觀。

我首先談談對“文明”的理解。“文明”這個詞起源於拉丁語，意思就是“城市或城邦的居民”。這可以解釋為什麼長期以來我們認為城市代表著人類文明的方向。十八世紀，文明一詞成為頻繁提到的詞，含義是指“文化”、“教化”這樣的含義。在中國的辭典裡，這個詞和“文化”交替使用，指“人類社會的進步狀態”。從一些學者們的論述來看，對文明的解釋彼此之間也有所不同，日本的福澤諭吉提出“文明是人類智德進步的狀態”，美國的亨廷頓提出“文明的全部內容是文化的全部內容或文化財富的總和”。總結以上分析，文明乃是人類所創造和憧憬的一種理想的生存狀態或生活形式。文明作為一個名詞，指人類歷史上曾經出現或即將出現的生存狀態或生活形式；文明作為一個形容詞，指涉某種生存狀態或生活形式的正當性與可欲求性。

人類文明有著很長的歷史，有文字可記載的文明就有幾千年的歷史。人類的文明經歷了一個什麼樣的過去呢？從文明的生產基礎來分類，學術界普遍認為人類經過遊牧文明、漁獵文明、農業文明、工業文明、信息文明等不同的文明階段。這些不同的文明階段，人們所嚮往和實際上經歷的生活方式是不一樣的，從衣食住行到文化精神生活差別都比較大，這些可以經由經驗的分析而得到說明。

按照文明傳統來劃分，亨廷頓區分出七種或八種文明：中華文明、日本文明、印度文明、伊斯蘭文明、西方文明、東正教文明、拉美文明，還有可能存在第八種即非洲文明。亨廷頓這種分法可能有些問題，如把日本文明與中華文明相區隔，作為一種獨立的文明類型來看待，就值得商榷。因為從經驗的層面來看，日本文明在文字、哲學、歷史、建築、美學、社會制度乃至日常的起居交往等方面，都與中華文明有著割不斷的歷史淵源，將其作為一種獨立的文明類型來看待，似乎對其獨特性強調得有些過分。

在中國的政策文件和一些社會工程當中，人們一般根據文明的構成或內容對文明做出諸如“精神文明”、“制度文明”、“物質文明”、“生態文明”、“政治文明”等區別，以表達人們對理想的精神生活、制度形態、物質生活、人與環境的關係以及政治生態等的嚮往或追求。

以上是就人類文明的類型做出說明。事實上，文明如同文化，從來都是多樣的。人類生活在一個多樣的文明體系當中，對於理想的生存狀態或生活形式有著彼此不同的追求。在不同的文明體系之中，當然也存在一些共同的追求，如對安全、食物、舒適、尊嚴、和諧的人際關係及人與自然的關係、藝術生活等等追求方面，都有許多共同的地方。這些共同存在的文明追求，成為不同文明體系之間可以交流和對話的基礎，也是孕育真正意義上的人類文明或全球文明的酵母。但由於不同的文明體系對於理想生活方式的認知、理解和追求確實存在很大不同，如何處理文明之間的這種差異、不同，就成為人類歷史和政治生活中的一個主題。從歷史上來看，關於文明的理

論，主要有三種，以解釋文明和文明之間的關係。一種叫“文明中心論”，一種叫“文明進化論”，一種叫“文明衝突論”。這三種理論是相互支撐的，彼此之間是有關聯性的。三種理論之間的互動可能是歷時性的，也可能是共時性的，不同的時空背景下，三種理論之間的關係比較複雜。

先說文明中心論。世界各大文明都有這樣一個歷史時期，即把自己的文明看成“世界的中心”，把其它地方的文明看成從屬性的或依附性的，彼此之間是一種中心與邊緣、控制和依附的關係。中國古代的“夷夏之辨”就是確立以“夏”為中心、以“夷”為邊緣的這樣一種文明格局，這當中確實存在“文明中心論”的問題。近代以來的“歐洲中心文明論”就更不用說了，而且直接地導致“歐洲文明優越論”。歷史地看，歐洲中心論成為影響歐洲學者認識世界文明多樣性的主要觀念障礙。

再看文明進化論。在前面分析文明類型時，曾說過學界的一種觀點，即按照文明的生產基礎將人類文明劃分為遊牧文明、漁獵文明、農業文明、工業文明、信息文明等階段，這種劃分本身就折射出一種“今勝於昔”的進化論色彩。文明進化論者認為，一種新的文明形態出現了，總是要取代舊的文明形態，一個時代有一個時代主導性的文明形態，例如歷史上曾經出現過的農業文明取代遊牧文明或漁獵文明，工業文明取代農業文明，現在又站在了由工業文明向信息文明過渡的庭院中。文明進化論對於社會意識、社會實踐的影響是極大的。

再看文明衝突論。不同的文明體系相互遭遇的時候，總是會產生基於理想生活方式或生存狀態的衝突，這是一種歷史上早已經出現的社會事實。但是，文明衝突作為一個概念提出來則是二十世紀九十年代中期的事情。當時，美國學者塞繆爾·亨廷頓發表了一篇有關文明衝突的文章，後來又寫了一本書，專論文明衝突與世界秩序的重建問題。他認為，人類未來的戰爭可能不再是由於傳統的意識形態分歧、利益紛爭或能源問題，而是由於“文明的衝突”。文明的衝突反映了越來越全球化的世界中人們在什麼是理想的社會生活、什麼是正當的社會秩序等這些問題上的嚴重分歧。亨廷頓認為，一種文明體系內部由於在上述問題上有著較為一致的看法，因而彼此之間不會有大的衝突；但是不同的文明體系之間，這些看法上的不同就會導致相互的反感、不信任、懷疑乃至敵對的情緒，並從而爆發戰爭。客觀地說，亨廷頓的文明衝突論有其一定的合理性，對於歷史和當下各種戰爭的根源也有一定的解釋力。但是，他認為文明的差異一定導致戰爭的觀點則顯得有些簡單，對於可能的其他處理文明差異的方式考慮不夠。也正是由於這個缺陷，亨廷頓的理論提出來以後，有許多學者包括中國學者提出了反駁的意見，其中一個主要的觀點就在於用“文明的對話”來代替“文明的戰爭”。

此外，亨廷頓著述中有關中華文明的認識也多有偏頗，比如他認為中華文明本身就是進攻性的、侵略性的。這種認知可以說是錯誤的。李約瑟就認為，中國古代勢力強大的時候，和周邊國家之間建立的是一種朝貢的體系，不是一個殖民的體系。朝貢體系建立在友好和交換的基礎之上，你給我什麼東西，我也贈你什麼東西，不同於一種殖民和被殖民、剝削和被剝削、統治和被統治的關係。中國古代處理文明之間差別的立場、態度和做法值得今天的學者好好研究。

中國歷史上是一個文明大國，今天也提出要建設一個文明強國。那麼，我們所憧憬的大國文明是一種什麼樣的樣態呢？從政府的政策文件來看，一方面，我們提出了“五位一體”的社會建設任務，涉及到政治、經濟、文化、社會、生態文明五個層面，這個主張比過去只強調“物質文明、精神文明”要進步多了；另一方面，我們今天又強調“新四化”——農業現代化、新型工業化、城鎮化和信息化。從“新四化”的內容來看，是不是我們還是認為工業文明優於農業文明、信息

文明可能代表著未來的文明樣態？如果是的話，這裡面實際上包含有一種文明進化論的思想。

人類未來文明的走勢是什麼樣子？中國未來的文明選擇應該堅持什麼方向？教育如何傳承和培育孩子們正確的文明觀？

從大的方面來說，人類未來文明應有三個轉變，一個從文明中心論轉變為文明多元論，要承認文明的多樣性和每一種文明的尊嚴與獨立價值，不要走傳統的文明中心主義的老路。文明中心主義我們過去就有，今天隨著中國經濟實力和國際影響力的增強，一小部分的國人和學者又產生了一種隱隱約約、時隱時現的中華文明中心論的情愫，這值得警惕和反思。它不僅會影響我們對自身文明史的正確認識，也會影響到我們去整體性地認識人類的文明生態。

再一個應從文明進化論轉化為文明生態論。人類對美好生活方式或生存方式的想像肯定不是只有一種，而是有很多種。遊牧時代的生活、漁獵時代的生活、農業時代的生活、工業時代的生活、信息時代的生活，各有值得肯定和追求的側面，彼此之間很難進行優劣、好壞和適意與否的比較。儘管歷史上確實發生了文明“進化”的現象，不同歷史時期的主導性文明形態發生了變化，但是從文明本身來說，農業文明不一定是落後的，需要被工業文明取代的，信息文明的建立也不一定要以犧牲工業文明為代價。在信息文明的時代，可能有的人嚮往過工業文明、農業文明甚至是遊牧文明或漁獵文明的生活，這不是一件不可理解的事情，恰恰反映了人類關於美好生活或生存方式的多樣性認識與選擇。我覺得這個地球應該有文明的多樣性，應該鼓勵多樣的生活方式，而不是單一的生活方式。尤其不要把某一個人或一群人認為理想的生活方式強加給其他人。這裡面就涉及到未來的文明秩序的問題。要建立和諧的文明秩序，就應該樹立這種多種文明共存、相互輝映的文明生態觀。

第三個轉變要從文明衝突論走向文明對話論。文明的差異是客觀存在的，文明的共性也是客觀存在的。不能只看到文明的差異，而看不到文明的共性；反過來，也不能只看到文明的共性，而看不到文明的差異。文明的差異不一定走向文明的衝突，而是為文明的對話提供了前提和基礎。文明之間要有對話的可能，就要彼此尊重、傾聽、寬容。若沒有尊重、傾聽、寬容，對話是不可能實現的。人際交往裡面是這樣，文明之間的關係處理上也是這樣。

教育在一個國家的文明建設上扮演一種積極的角色，其中一個重要的任務就是將正確的、符合時代要求的文明觀播種在青少年的心田上。如果今天的教育播種的是文明中心論、文明進化論和文明衝突論，那麼他們將來就只能沿著這樣的方向來開展他們的文明之旅；如果今天的教育播種的是文明多元論、文明生態論和文明對話論，那麼他們將來就會沿著這樣的道路來鑄就人類新的文明格局。從這個角度來說，今天的教育應當深思自己的文明立場和態度，以一種更加廣闊的視野向青少年學生傳播新的文明觀。這是今日教育的巨大責任和使命！在這個基礎上，今日的教育才可以構築世界文明，重塑國家文明，繁榮社會文明，培養文明的公民。

（作者係北京師範大學教育學部部長、教授、博士生導師，國務院學位評定委員會評議組成員）